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

项目代码：2102-442000-04-01-279261

建设地点：中山市小榄镇绩东二民诚东路 18 号

验收单位：中山市绩东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	行业类别	其他城建工程 (工业厂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山市绩东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审复〔2021〕443号)，2021年11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9月开工，2023年10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灏国际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达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中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山逸仙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要求，中山市绩东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在中山市小榄镇项目部会议室主持召开了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山市绩东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主体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和施工单位等的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人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介绍，以及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34491.50m²，均为可建设用地，规划总建筑面积为131316.11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120647.05m²，地下建筑面积为10669.06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120647.05m²，不计容建筑面积为10669.06m²，综合容积率为3.50；建筑物基底面积为12945.86m²，建筑密度37.53%；规划绿地面积为3781.05m²，绿地率10.96%。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场地内原有建筑物后，新建9栋1~10层厂房、1栋1层设备房，设1层地下车库，以及道路广场、绿化工程等其他配套设施。

本项目占地总面积3.70hm²，其中永久占地3.45hm²，临时占地

0.25hm²。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4.33 万 m³，填方总量为 0.75 万 m³，借方总量为 0.70 万 m³，弃方总量为 4.28 万 m³，运至小榄镇绩东二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的地块进行回填利用。

工程于 2021 年 9 月开工，于 2023 年 10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 25 个月。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31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10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11 月 22 日中山市水务局以《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中水审复〔2021〕443 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70 公顷。经核定，本次验收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项目的主体工程区和施工营造区共 3.70 公顷。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184.72 万元，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175.18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比水土保持方案估算减少了 9.54 万元，主要原因本次验收为本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未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因此减去水土保持监测费用。项目总体水土保持方案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主体设计中已包含排水、绿化等水土保持措施设计。项目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了主体工程设计中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内容，确保不造成严重的水土流失影响。项目后续未专门委托相应机构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本项目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逸仙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山市小榄智能锁产业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本项目建设期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有雨水管网 800m、景观绿化 0.38 公顷、沉沙池 2 个、临时排水沟 1550 米、集水井 12 个、临时覆盖 0.38 公顷。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发挥综合效益后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9%，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10.27%。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或超过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经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动工前未办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审批手续，但及时进行了补报工作，且采取了适当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未对周边环境造成水土流失危害影响

建设单位基本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项目范围内水土流失防治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复核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中山市小榄智

能锁产业基地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后续水土保持设施由建设单位及其物业管理单位管护。建设单位和物业单位应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制，落实专人，对林草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排水设施及时清淤等，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2023年10月23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组长	张全辉	中山市绩东二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928185473	张全辉	建设单位
组员	何文伟	中山逸仙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31196601	何文伟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郭海荣	广东中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928114866	郭海荣	监理单位
	陈国锐	广东达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703063413	陈国锐	施工总包 单位
	辛敏聪	中山市水境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527133729	辛敏聪	景观绿化 施工单位
	刘洪涛	深圳市中灏国际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713660330	刘洪涛	主体设计 单位

四、验收会议照片



五、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验核查照片



雨水井（2023年10月）



雨水口（2023年10月）



主体工程区绿化（2023年10月）



主体工程区绿化（2023年10月）



施工营造区(保留硬地)(2023年10月)



施工营造区(保留硬地)(2023年10月)